

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授权董事会制定中期分红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增强投资者信心，提高分红频次，简化中期分红程序，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于2025年4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制定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5年中期分红安排

1、中期分红的前提条件

公司在2025年进行中期分红的，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1）公司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亦为正数；

（2）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正常经营活动及持续发展的需求。

2、中期分红的金额上限

公司在2025年进行中期分红金额不超过当期归属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00%。

3、中期分红的授权

为简化中期分红程序，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授权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制定2025年中期分红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决定是否进行利润分配、制定利润分配方案以及实施利润分配

的具体金额和时间等。授权期限自本议案经2024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二、相关审批程序及意见

1、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召开第三届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制定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董事会制定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风险提示

本议案尚需经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生效，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